

重庆市渝中区实验幼儿园

2023 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重庆市渝中区实验幼儿园原名渝中区人和街幼儿园，创建于 1952 年，距今有 71 年的办园历史，曾先后两轮作为国家教育部在重庆唯一的《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指导纲要》试点园所，是重庆市示范园，环境优美、设施先进、管理科学、师资精良。

（一）职能职责

为 3-6 岁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渝中区实验幼儿园为渝中区教委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内设 5 个具体部门，包括党政办公室、后勤办公室、保育保健部门、教研组、财务室。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时，属于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79.29 万元，支出总计 1179.29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40.28 万元，下降 31.4%，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结余减少 420.83 万元，财政拨款减少 104.92 万元，事业收入减少 15.24 万元，支出方面从总体情况来看均为正常业务开展下的正常波动，本年度收支稍有结余，全年非财政拨款结余 44.15 万元。

2. 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58.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9.45 万元，下降 9.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有所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0.16 万元，占 87.2%；事业收入 148.11 万元，占 12.8%；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72 万元，占 0.1%。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0.3 万元。

3. 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35.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4.13 万元，下降 33.2%，主要原因是上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441.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3.51 万元，占 83.1%；项目支出 191.63 万元，占 16.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 万元。

4. 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44.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85 万元，增长 117.5%，主要原因是为了保证第二年年年初幼儿园的正常资金运转，精打细算，稍有结余。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10.1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41.71 万元，下降 34.91%。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结余减少 420.83 万元，财政拨款减少 104.92 万元，事业收入减少 15.24 万元，支出方面从总体情况来看均为正常业务开展下的正常波动。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0.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4.93 万元，下降 9.4%。主要原因是 1 名退休人员，项目拨款经费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88.2 万元，增长 22.9%。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投入，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有所增加，同时对超额绩效进行了追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0.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4.93 万元，下降 9.4%。主要原因是 1 名退休人员，项目拨款经费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88.2 万元，增长 22.9%。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投入，

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有所增加，同时对超额绩效进行了追加。

3. 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在进行开支。

4. 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教育支出 739.7 万元，占 73.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80.53 万元，增长 32.3%，主要原因是增核超额绩效及正常的工资晋升等。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77.34 万元，占 17.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45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

(3) 卫生健康支出 43.11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88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5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5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48.67 万元，占 4.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76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称变动及工资调整引起增长。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8.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56.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87 万元，下降 5.8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超额绩效、各种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及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公用经费 62.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5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在进行开支，新增临聘人员劳务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维修费、劳务费、专用材料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未发生。

公务车购置费，本单位未发生。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本单位未发生。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未发生。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会议费。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3.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69 万元，增长 49.3%，主要原因是教师的专业培训，教育科研的投入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 14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191.63 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 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其他资本性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涂春兰 023-63600364